贺南（函）发〔2017〕4号

南梁台子管理委员会2016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贺兰县2016年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贺政办发[2016]119号）精神，围绕我场实际工作，扎实推进南梁台子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落实，切实保障了公民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我场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工作情况

（一）年度工作基本情况。我场依托党政办公室，提供所需的设备和网络，特派办公室同志参加由政府组织的各类培训、教育活动，再对干部职工进行培训，部署具体工作任务，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截止2016年12月31日，南梁台子累计主动公开信息161条;累计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0条;受理个人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条。

（二）组织机构建设情况。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充实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由保学东书记任组长，分管党政办的白文贤副主任任副组长，党政办主任和各站所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党政办，并明确了具体工作人员负责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工作人员实行AB岗，与其他工作同安排、同

检查、同考核，把政务公开列为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年终考核项目。

（三）制度建设及落实情况。在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部门的指导下，进一步修订完善了《南梁台子政务公开制度》，并主动公开了《南梁台子管委会信息公开指南》。同时深化主动公开内容，涵盖党建、安全生产、计生等多个站所信息，集中展现全场工作情况。在涉密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对信息逐条进行审核，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涉密，涉密的信息不公开。

（四）渠道建设和利用情况。南梁台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托三种渠道开展。一是在政府各类信息网站进行全文电子化公开；二是在我场各个政务公开宣传栏进行纸质公开；三是在本单位档案室提供咨询、查阅。

（五）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一是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我场完善了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工作机制，包括依申请公开制度、保密审查制度等，明确了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的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二是认真落实保密审查制度，所有公开的政府信息都经过单位保密审查。

二、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1、加强领导，规范制度建设。2016 年以来，随人事变动及工作需要，我场及时调整充实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和具体工作人员，保证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2016 年 8 月份对领

导小组进行了调整，由保学东书记任组长，分管党政办的白文贤副主任任副组长，党政办主任和各站所负责人为成员，并明确了具体工作人员。保证此项工作始终有人抓，有人干。**一是**先后公开我场机构职能信息13条。并在贺兰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布南梁台子最新基本情况、领导班子分工情况、内设机构主要职责及负责人、办公地址、联系电话等情况，并将民政救助、司法援助、计划生育服务等相关办事流程进行公布，使群众知道办什么事该找什么部门、找谁办理。**二是**公开人事信息4条。2016年我场及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人事信息，包括管委会领导干部任免公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表彰和奖励等。

2、创新方式，拓宽公开渠道。2016年我场公开工作计划、总结和法律服务管理等相关文件25条，包括社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及相关政策、年度工作、重点工作、阶段性工作的计划等。方便群众第一时间了解政府的最新信息。同时我场分发挥社会管理综治信息平台作用，及时安装自治区政法委“互联网+矛盾问题”信息管理系统，9月份在全县第一个全部完成了人民调解案件的录入工作。建立矛盾纠纷调解微信群，将场、村社及清真寺的调解员全部纳入管理，先后上报矛盾纠纷25件，远程指导调解纠纷12件。截止2016年底，已排查矛盾纠纷45次，排查纠纷41件，调解成功40件，对1件调解不成功的及时引导其走司法诉讼程序，调解率达到100%，调解成功率达到97.6 %。同时我场充分运用微信、智慧贺兰等新媒体平台及时公开政策法规、上级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以及县委、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有关文件。

3、强化监督，加大财政公开力度。我场根据县委、县政府及财政局的有关要求和监督下，对2016年财政预算和财政决算进行及时公开。同时加强对“三公”经费的公开力度，按要求在政府网站及管委会公示栏进行公开，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制度。在公开栏、各村、及人员密集的场所按要求及时将财务公开内容进行张贴公开，方便群众阅看。截止2016年年底，我场共在政府网站公开财政类信息7条，包括单位财政预决算及审计情况、、投资项目招投标及建设资金使用情况、、专项资金管理情况、“三公”经费使用情况、粮种补贴发放及使用情况、招商引资情况等。全面完成了预决算公开检查及壮大村集体经济检查等各项工作。

4、加强宣传，增强民生工作公开力度。2016年度，我场公开民生类信息5条，组织相关站所将各类民生救助政策在公示栏及各村村部进行及时公开，使广大群众能够及时了解政府部门的各项优抚政策。**（1）进一步加强计划生育宣传工作。一是**在全场开展了计划生育政策宣传、重点人群走访、计生队伍培训、避孕节育措施知情选择等有针对性的工作举措，建立了南梁台子重点人群台账；**二是**通过做细致、耐心的群众工作，给12位育龄妇女做了上环手术，15位超怀育龄妇女做了人流手术。**三是**继续开展幸福家庭创建活动，已累计创建幸福家庭1240户，创建率73%，完成县计生局下达的任务；**四是**严格执行计划生育奖励政策，对符合奖励条件的农户及时办理手续，兑现奖励，已发放独生子女费8人4575元，新增对象2人，迁出1人。发放计划生育家庭医保补贴62人5208元，其中独生子女33人，双

女户 29 人。2016 年我场共出生 156 人，计划内出生 141 人，计划外出生 15 人，符合政策出生率为 91%。**（2）民政救助及残疾人工作扎实开展。一是**紧紧围绕“为场分忧、为民解围”的工作目标，利用“帮”“扶”两个字，为全场，为 62 名残疾人办理护理补贴，57 人办理生活补贴及护理补贴；为 222 户低保户谋福祉，为民解忧；**二是**完善操作流程，实行规范管理，坚持落实新增低保群众的评审评议工作，秉承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做好新增低保群众的核实、公示的工作，目前我场正在办理新增低保户 58 人，均符合要求；**三是**落实优惠政策、提高救助力度，2016 年我场临时救助 37 户 36100 元，对遭受火灾及其他灾害的 22 户群众发放救灾资金 36300 元，对 25 名 75 岁以上高龄老人进行了登记并发放津贴。

5、聚焦重点，公开乡镇动态信息 101 条。在县委、县政府及场党委统一领导下，2016 年我场紧紧把握发展第一要务，始终把经济发展作为管委会工作的第一要务来抓，及时向广大群众公开场重要会议、社会经济发展情况、惠民实事项目等最新动态，并将政务公告、公示等文件及时下发至各村，使全场村民能够及时了解政府最新工作动态，确保群众与政府的紧密联系。

6、落实工作责任，加强安全生产信息公开。2016 年全场围绕“减少安全生产事故”的主线，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加强安全生产信息预警、预报和预防信息公开力度，按计划扎实开展隐患排查治理，严厉打击各类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组织相关站所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着力解决突出问题，

使安全生产工作见到成效。同时通过手机短信平台及电话通知等方式，将区市县发布的安全生产预警信息及时通知各村。全年共发布应急管理类文件信息6条，并制定节假日24小时应急值班制度，将责任落实到人，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二）信息公开形式

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我场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上采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栏及档案室三种形式，为公众了解各类信息提供便利。

（三）信息公开时限

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开的信息，除概况信息、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发展规划、公共服务等信息长期留存外，其他信息留存的期限不超过1年。超过留存期的单位信息，我场不再继续通过网站公开。属于主动公开范围的单位信息，将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依法予以公开。

（四）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场本年度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6年度及历年均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三、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由于单位人手有限，工作任务重，信息公开有时不够及时;

二是信息公开的形式有待进一步创新，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

四、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

2017年，我场将继续贯彻落实上级有关要求，围绕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要点，利用多种渠道发布公开信息，提高各村村民对我场有关信息的知晓率。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一是统一认识，努力规范工作流程。我场将继续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梳理政务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

二是深化公开内容，加强信息梳理。重点推进公权力大、公益性强、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务信息的公开，着重抓好财务、民生、乡镇动态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同时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三是加强学习和培训。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知识的学习和培训，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贺兰县南梁台子管理委员会

2017年1月23日

附件一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 2016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161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25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243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50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1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4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3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4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申请公开的主要内容		
主要侧重_____、_____、_____、_____等几个方面，其中_____占比___%、_____占比___%、_____占比___%。	——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2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2.兼职人员数	人	2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3

单位负责人：　　审核人：　　填报人：李亚妮

联系电话：2178226　　填报日期：2017 年 1 月 23 日